

中办、国办印发《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

保障重点群体基本生活、优化“一老一小”服务供给

■ 本报记者 皮磊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提出七大行动、五项支持政策,旨在大力提振消费,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针对性解决制约消费的突出矛盾问题。

记者注意到,除了提升消费能力、优化消费环境、增强消费意愿等实质性举措,《方案》也涉及到教育支撑、重点群体基本生活保障及“一老一小”等民生领域内容。

其中,在“城乡居民增收促进行动”方面,《方案》提出,促进工资性收入合理增长,结合形势变化加大就业支持力度,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多措并举促进农民增收

收。健全种粮农民收益保障机制和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实施农村低收入人口提能增收行动。

在“消费能力保障支持行动”方面,《方案》提出,加大生育养育保障力度,研究建立育儿补贴制度,实施儿科服务年行动,加大儿科服务供给。强化教育支撑。扩大学龄人口净流入城镇的教育资源供给。2025年提高部分学生资助补助标准,扩大政策覆

盖面,延续实施国家助学贷款免息及本金延期偿还政策。

此外,《方案》还提到,保障重点群体基本生活。加强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和分层分类救助帮扶,推动健全基本生活救助制度,提高专项救助水平,强化产业就业等开发式帮扶。加强完全失能老年人照护服务支持。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实际向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或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向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及时足额发放失业保险金等。

在“服务消费提质惠民行动”方面,《方案》提出,优化“一老一小”服务供给。推进全社会适老化改造,支持地方试点探索、整体推进多层建筑加装电梯和发展老年

助餐服务。积极发展抗衰老、银发旅游等产业,释放银发消费市场潜力。鼓励发展社区嵌入式托育、用人单位办托和托幼一体服务。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发展养老托育服务,完善养老服务价格形成机制。鼓励有条件的地方结合实际对普惠托育机构给予场地支持和运营补助等。

《方案》要求,促进生活服务消费,加强服务供给能力建设,结合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和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加快配齐购物、餐饮、家政、维修等社区居民服务网点。

稳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扩大电信、医疗、教育等领域开放试点。聚焦居民消费升级需求,推动医疗健康、文化娱乐等优质生活性服务进口。

在完善支持政策上,《方案》

要求,强化投资对消费的支撑作用,中央预算内投资等加力支持教育医疗、技能培训、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等领域项目建设,补齐公共服务短板。发挥财政政策引导带动作用。运用财政补贴、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突出重点、精准施策,将促消费同惠民生、补短板结合起来,扩大消费需求,提升消费能力,更好发挥消费在畅通国民经济循环、拉动经济增长中的积极作用。

《方案》强调,各地区各部门要把提振消费摆到更加突出位置,按职责分工切实履行责任,加强协同联动,完善工作机制,因地制宜探索务实举措,加快形成工作合力,稳定市场预期,扎实推动提振消费各项政策措施更快更好落地见效。

民政部举办“我们的救助故事·创新篇”主题宣传交流活动

3月22日,民政部在京举办“我们的救助故事·创新篇”之2024年度社会救助领域创新实践优秀案例宣传交流活动。8位基层社会救助工作者用一个一个鲜活的事例分享了推进社会救助改革创新背后的故事,展示了优秀案例蕴含的生动实践和宝贵经验。

这其中,既有浙江省在推进共同富裕进程中确保困难群众“一个不能掉队”的“弱有众扶”创新实践,也有陕西宜川、甘肃庄浪等地积极探索推动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的先行先试;既有加快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切实满足困难群众多元需求的山东肥城“桃仙子”照护服务队、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橙子树”救助服务品牌,还有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打造“社救

驿站”、黑龙江省鸡西市民政局“高效办成社会救助一件事”以及福建省泉州市民政局建立完善社会救助“一事一议”机制的探索创新。南京大学林闽钢教授、中国农业大学左停教授、四川大学张浩淼教授、浙江工业大学祝建华教授、云南大学李静教授等专家学者对案例的创新意义和推广价值进行了逐一点评。

活动现场氛围热烈,与会的基层民政干部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中将认真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进一步深化社会救助改革创新,着力增进困难群众民生福祉,不断提高社会救助工作水平,积极主动为困难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

为鼓励基层民政部门积极推进社会救助改革创新,自2016年起,民政部连续八年举

办社会救助领域创新实践活动,累计评选创新实践优秀案例108个。各地民政部门以开展创新实践活动为牵引,着眼解决困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聚焦工作中的难点、堵点,坚持问题导向,勇于探索实践,推出了一批改革创新举措,形成了不少创新成果,为推进社会救助体系迭代升级,构建城乡统筹、分层分类的低收入人口常态化救助帮扶体系提供了重要实践支撑。

民政部社会救助司司长蒋玮出席活动并讲话。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民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社会救助处(局)负责同志及部分市、县民政局负责同志,民政部办公厅、社会救助司、中华社会救助基金会有关负责同志参加活动。

(据民政部官网)

(上接 02 版)

完善法规制度。紧盯党中央关心的重点问题、群众关切的热点问题、推进工作的堵点问题,认真履行顶层设计、制度创新、政策供给职责,加快健全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组织、婚姻登记、殡葬服务等领域法律法规。推进民政各领域政策制定、政策执行、政策反馈正向循环,让各项政策更加贴合地方实际和群众需求。认真总结评估民政事业“十四五”规划落实情况,扎实做好“十五五”规划研究制定工作。加强政策理论研究,更好服务科学决策。

强化要素保障。推动将更多民政事项纳入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和财政支持范围。加强民政人才队伍建设,发展民政职业教育,完善养老服务、孤残儿童护理、残疾康复、殡葬服务等民政领域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机制。根据服务对象变化,优化民政各类服务机构资源配置,推进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有效覆盖、集约利用。统筹民政科研力量,推动民政科技创新与民政服务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民政信息化建设,提升民政科技创新和数字化转型“含金量”。

汇聚多方合力。推进民政

领域有为政府、有效市场、有情社会、有责家庭衔接配合。强化政府规划引导、政策支持、监督管理等职责,扩大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服务供给。完善扶持政策,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积极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强化社会互助共济功能。完善家庭支持政策,推动在养老等领域更好承担家庭责任。发挥各类民政议事协调机制作用,尊重基层创新创造,完善民政工作同向发力、同题共答的工作机制,共同推动民政事业发展。

(据《学习时报》)

民政部部管社会组织 2025 年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召开

3月18日,民政部部管社会组织综合党委召开部管社会组织2025年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和国务院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精神,根据部党组要求,对部管社会组织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动员部署。

会议强调,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深刻分析当前反腐败斗争形势,对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提出明确要求,对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提供了重要遵循。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增强自我革命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部管社会组织广大党员从业人员要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刻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始终坚持严的基调和措施,争创清廉社会组织,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组织发展之路,以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提供了重要遵循。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不断增强自我革命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部管社会组织广大党员从业人员要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深刻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始终坚持严的基调和措施,争创清廉社会组织,坚定不移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组织发展之路,以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提供了重要遵循。

会议结合典型案例,深刻剖析社会组织领域反腐败斗争形势,引领部管社会组织党组织强化管党治党意识,时刻保持清醒头脑,认真贯彻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工作部署,深入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健全制度机制,聚焦主责主业一体推进“三不腐”向部管社会组

织延伸。坚持以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带头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抵制不良思想侵蚀和不正之风影响,坚守亲清政社关系,管好“一把手”和班子成员,深化标本兼治、系统整治,加强风腐同查同治,在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领导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教育管理党员,引领服务群众,推动事业发展上取得新成效。在引导和监督社会组织依法执业、诚信从业,教育引导职工群众增强政治认同,引导和支持社会组织有序参与社会治理、提供公共服务、承担社会责任上取得新成效。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坚持守土有责、守土尽责,管好阵地发挥作用上取得新成效。一要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健全上下联动、部门协同、运行高效的管党治党机制,形成各负其责、统一协调、齐抓共管的管党治党责任格局。二要自觉接受政治监督,深化整治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领域的腐败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三要防范和化解重大风险,始终把讲政治摆在首位,树牢风险防范意识,严守纪法底线红线,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加强规范化、制度化、法治化建设。

会议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部直属机关纪委有关同志,部管社会组织全体党员从业人员,综合党委委员、各部(室)负责人,综合纪委委员参加会议。

(据民政部官网)